2024年度沧州市旱碱麦特色产业

科技专项项目申报指南

**沧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4年4月**

申报须知

一、基本条件

1.项目申报单位为在沧州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机构。鼓励市域外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企业等作为合作单位参与申报项目。行政机关不得作为项目申报单位和合作单位。

2.项目申报单位应具有与项目实施相匹配的基础条件，具有完成项目所必备的人才条件和技术装备，有健全的科研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3.项目负责人应熟悉本领域国内外技术和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鼓励申报单位聘请国内高层次创新人才担任项目负责人。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不得申报项目。

二、相关事项

1.无在研项目的申请人，作为项目负责人（第一名）最多申报1项。在研项目负责人（第一名），可作为参与人（非第一名）申报本年度项目1项。在研项目参与人（非第一名），可作为项目负责人或参与人申报本年度项目1项。

2.项目执行期起始时间应不早于项目申报指南发布之日。

3.项目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诚信状况良好，无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项目申报单位及负责人须分别签署诚信承诺书，项目申报单位（含合作单位）要落实《关于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实施意见》（冀办字〔2019〕1号）文件精神和我市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相关要求，加强对申报项目审核把关。

4.合作申报的项目，申报单位应与合作单位签订合作协议，明确合作分工任务、资金投入结构、知识产权归属等。

5.各归口管理部门须对申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的承担资质、科研诚信和社会领域信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等平台查询信用报告）等情况进行核查，对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审核推荐。

三、申报程序

项目申报采取网上申报与书面申报并行的方式，实行归口管理、逐级申报。

网上申报登陆“沧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网上管理中心（http://111.62.42.233:81/czkjjh/index/index!index.do）”。

 **1.用户注册**

（1）申报单位注册。第一次申请市科技计划项目的单位，需在“沧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网上管理中心”点击“单位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时，选择本单位上级归口管理部门，详细填写本单位相关信息，注册“单位管理员”。“单位管理员”负责本单位科技计划管理，一个单位只能确定一名“单位管理员”，应由固定人员担任。单位管理员用户名密码务必妥善保管，忘记密码请与归口管理部门联系解决。

单位注册信息需经过上级归口管理部门审核，审核通过后才可以申报项目。已注册过的单位，需要更新企业相关信息，原“单位管理员”权限仍然有效。

（2）单位管理员分配项目申请人用户名和密码。“单位管理员”登录系统，在“单位用户管理”栏目为本单位申请人创建登录用户，并将用户名和密码分配给项目申请人。

**2.填报项目申请书**

项目申请人在“沧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网上管理中心”点击“申请人登录”，登录后点击“申请书在线填写”，首先准确选择对应的“指南代码”。申请书填写过程中可以多次保存，申报要求的相关附件一律上传，填写完成检查无误后提交单位审核。

**3.单位审核**

单位管理员登录“沧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网上管理中心”，点击“单位管理员登录”，在“申请书在线审核”栏目对项目申请书进行审核。

单位审核通过、提交归口管理部门后，项目申请书内容不得修改。项目申请人登录“沧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网上管理中心”—“申报管理”—“申请书在线浏览”，打印项目申请书（PDF格式，有“沧州市科学技术局”字样的水印,A4双面打印，左侧装订），加盖单位公章报归口管理部门。

**4.归口管理部门审核**

登录“沧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网上管理中心”，点击“归口管理部门登录”，使用市科技局分配的用户名和密码进行登录。归口管理部门可根据管理需要在“归口用户管理”栏目新建审批用户，并分配管理权限。

四、纸件要求

 1.通过“导出当前项目汇总表到excel”功能导出汇总表2份。对申报单位为企业的，须提供企业经营状况（包括存续状态）、诚信状况核查佐证材料。

2.项目申请书（一式三份）用A4纸双面打印，与附件一并装订成册，加盖申报单位和归口管理部门公章。

3.归口管理部门出具推荐函。

五、受理时间与地点

网上申报受理时间：2024年4月18日至2024年4月28日17:30。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2024年4月29日。

纸质材料报送地点：沧州市科学技术局（沧州市运河区解放西路42号）相关业务科室。

旱碱麦特色产业科技专项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办、国办关于“支持河北沧州等地开展旱碱麦种植及产业化推广”的部署，加快推动国家盐碱地综合利用技术创新中心旱碱麦特色产业创新基地建设，加强旱碱麦特色产业基础研究，开展关键核心技术研发，转化一批科技含量高、产业化应用前景好、经济生态效益高的科研成果，发挥科技创新的关键作用，推动旱碱麦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旱碱麦基础研究项目

 项目实施期2-3年，每个项目支持资金20-40万元。

**（一）支持领域**

**旱碱麦机理及技术研究（指南代码：2024-1001）**

**支持重点：**开展旱碱麦耐盐碱的分子基础、遗传机理、营养品质形成机理等科学研究。

**绩效目标：**形成以下成果形式之一：①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发表至少2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或1篇被SCI、EI 收录的期刊代表作论文。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1件，且与相关科研单位或企业签订合作应用或转化协议。③发表1本专著。④课题研究报告被国家“万人计划”入选者、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长江学者特聘教授等以上专家予以肯定评价。

**（二）申报条件**

 1.项目负责人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发表至少2篇与所申请项目研究方向一致的中文核心期刊论文，或1篇被SCI、EI 收录的期刊代表作论文，或获得授权发明专利1件。

 2.上述论文或专利应是项目负责人在2019年至今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公开发表或授权，内容与此次申报项目研究方向相关，且能代表本人的前期研究基础。一篇论文只能用于一个申报项目。在国外期刊公开发表的非SCI 或EI 收录论文，视同中文核心期刊论文。一篇被SCI 或EI 收录的期刊论文，可视同两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收录检索证明应为具有开具SCI、EI 收录检索证明资质机构在2022年1月1日（含）以后开具。

 3.如项目负责人不满足上述要求，但其确实在本研究领域做出了公认的突出贡献，且具备开展基础研究的能力，由两名同行专家（高级职称）和所在承担单位出具推荐函亦可申报。

**（三）申报材料**

 1.填写《沧州市旱碱麦基础研究项目申请书》。

2.提供相关原件扫描件：

（1）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中文核心期刊论文；SCI、EI论文及检索证明；专利证书。

 （3）有合作单位的，提供合作协议（明确合作分工任务、资金投入结构、知识产权归属等）。

 **受理科室及电话：发展规划科 2129112**

二、旱碱麦特色产业研发项目

项目实施期2-3年。每个项目支持资金50-100万元。

**（一）支持领域**

**1.旱碱麦优良品种选育（指南代码：2024-1201）**

**支持重点：**开展旱碱麦特色产业新品种研发。

**绩效目标：**①审定或引种备案旱碱麦新品种1个。②建立示范基地1个，示范面积达到1000亩以上，增产幅度5%以上。③受理或授权专利1件。

**2.旱碱麦种植关键技术（指南代码：2024-1202）**

  **支持重点：**开展旱碱麦特色产业种植关键技术研发。

**绩效目标：**①研发形成技术标准1项。②建立示范基地1个，示范面积达到1000亩以上，增产幅度10%以上。③受理或授权专利1件。

**3.旱碱麦农产品深加工技术（指南代码：2024-1203）**

**支持重点：**开展旱碱麦特色产业农产品深加工技术研发。

**绩效目标：**①开发新产品1个，项目销售收入达到50万元以上。②研发形成技术标准1项。③受理或授权专利1件。

**（二）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是企业的，自筹资金应不低于专项资金申请额度。2023年度销售收入不低于500万元，研发投入占当年销售收入比例不低于3%。

2.旱碱麦农产品深加工技术领域项目，申报单位为高校、科研院所的，需要有企业作为合作单位共同申报。

**（三）申报材料**

1.填写《沧州市旱碱麦特色产业研发项目申请书》。

2.提供相关原件扫描件：

（1）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申报单位为企业的需提供2023年度销售收入及研发投入审计报告、自筹经费承诺书等相关附件。

（3）有合作单位的，提供合作协议（明确合作分工任务、资金投入结构、知识产权归属等）。

**受理科室及电话：农村科技科 2129113**

 三、旱碱麦特色产业成果转化项目

 项目实施期2-3年。每个项目支持资金50-100万元。

**（一）支持领域**

**1.旱碱麦新品种转化（指南代码：2024-1301）**

**支持重点：**开展旱碱麦特色产业新品种繁育与示范。

**绩效目标：**①形成新品种栽培技术标准1项。②建立面积1000亩以上的新品种繁育基地1个、示范面积1万亩以上。

**2.旱碱麦优质高效技术成果转化（指南代码：2024-1302）**

**支持重点：**开展旱碱麦特色产业种植和深加工等新技术成果的转化与示范。

**绩效目标：**

①种植技术成果转化绩效目标：形成技术标准1项，产量提高10%以上，建立一个2000亩以上种植示范基地。

②深加工技术成果转化绩效目标：形成加工工艺技术标准1项，建立生产线1条，销售收入200万元以上。

**（二）申报条件**

1.新品种应当是2021年（含2021年）以后通过审定、鉴定或得到相关职能部门认可的品种。新技术成果是2021年（含2021年）以后获得的专利或科技成果。

2.申报单位是企业的，上年度销售收入不低于500万元，自筹资金应不低于专项资金申请额度。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申报的，上年度研发投入占当年销售收入比例不低于3%；企业单独申报的，上年度研发投入占当年销售收入比例不低于5%。

3.旱碱麦优质高效技术成果转化类项目，申报单位为高校、科研院所的，需要有企业作为合作单位共同申报。

**（三）申报材料**

 1.填写《沧州市旱碱麦特色产业成果转化项目申请书》

 2.提供相关原件扫描件：

 （1）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新品种：区试报告、审定证书或同等效力的证明。其它能证明成果情况的材料：认定证明、专利证明或版权证明；评价鉴定的科技成果需提交评价鉴定证书及相关材料。

 （3）能说明项目知识产权归属及授权使用的佐证文件,如专利证书、技术转让合同等。

 （4）申报单位为企业的需提供2023年度申报单位销售收入及研发投入审计报告、自筹经费承诺书等相关附件。

 （5）有合作单位的，提供合作协议（明确合作分工任务、资金投入结构、知识产权归属等）。

 **受理科室及电话：科技合作与成果转化科 2129117**